**申报债权需提供的材料**

**一、申报债权人系自然人的需提交填写好的以下材料：**

1、债权申报表

2、债权人地址及联系方式确认书

3、债权申报文件清单

4、个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5、债权凭证复印件

**二、申报债权人系法人或其他组织的需补充提交以下材料：**

1. 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组织结构代码证复印件、公司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已经办理“五证合一”的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即可（复印件需加盖公司公章）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身份证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

4、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申报债权人委托律师代理的需补充提交以下材料：**

1、律师事务所指派公函

2、授权委托书

3、律师执业证复印件

中力禾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四日

**注意事项**

各位债权人：

各位填写债权表示请注意如下事项：

1、根据破产法四十六条之规定附利息的债权自破产申请受理时起停止计息，衢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日期为2017年11月30日。故请各位债权人利息的截止日期计算至2017年11月29日。

2、债权发生情况请填写详细的债权发生时间、交易详情，如有数笔债权的，请每一笔分开书写，写不下可附页。

3、申报利息的，请详细写明每笔利息的计算公式，即利息起算时间、止算时间、利率，以便管理人进行债权审核。

4、如您申报的债权享有优先受偿权的，请在备注栏内注明。

5、《债权人地址及联系方式确认书》中的开户银行请精确填写到开户的具体银行（如中国工商银行某某分行某某支行）。

6、《债权人地址及联系方式确认书》中开户银行账号请填写债权人本人银行账号。

7、《债权人地址及联系方式确认书》中的移动电话请填写全号，以便管理人联系到债权人。

8、债权人提交的债权申报资料的每一页签名盖章处都需要债权人本人签名或加盖公章。

中力禾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四日

债 权 申 报 表

（2017）中力禾破管字第1-1号

|  |  |
| --- | --- |
| 债权人 |  |
| 债务人 |   |
| 申报日期 | 年 月 日 |
| 申报债权数额 |  |
| 是否属连带债权人 |  | 连带债权人名称 |  |
| 于法院破产受理日（2017年11月30日）债权是否已到期 |  | 是否经法院（仲裁机构）裁决 |  |
| 是否有连带债务人 |  | 连带债务人名称 |  |
| 是否为求偿权 |  | 有/无财产担保 |  |
| 债权发生情况 |  |
| 债权计算清单 | 本金（求偿权） |  |
| 利息 |  |
| 赔偿损失（违约金） |  |
| 其他损失 |  |
| 合计： |  |
| 备注： |  |

填报人（签名或盖章）：

债权申报文件清单

（2017）中力禾破管字1-2号

|  |
| --- |
| 债权人： |
| 申报债权文件目录 | 份数 | 页数 | 原件或复印件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 提交人声明：本次提交的所有申报债权文件与原件相一致，不存在变造、伪造等情形，否则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签收人声明：本次申报债权文件的签收并不代表签收人对其申报债权以及提交文件资料真实性、合法性及关联性的确认。 |

提交人（签字）： 签收人（签字）：

提交时间： 签收时间：

债权人地址及联系方式确认书

（2017）中力禾破管字第1-3号

|  |  |
| --- | --- |
| 债权人： |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账号： |
| 债权人提供的地址及联系方式 | 地址：邮编：联系人：移动电话：其他联系方式： |
| 债权人对地址及联系方式的确认 | 我已经如实提供地址及联系方式，并保证上述联系地址及方式准确、有效。我认可向我提供的移动电话号码发送的各类通知短信为我收到通知的送达凭证。债权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
| 备注 |  |

**授权委托书**

（2017）中力禾破管字第1-4号

在中力禾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破产案中，特委托**\_\_\_\_、** 担任本人（本单位）的委托代理人，全程参与破产案的相关活动。

委托代理权限如下：

 1、代为申报债权、核对债权及确认债权；

 2、代为签署、签收各项法律文书；

 3、代为出席债权人会议、参加投票、行使异议权和表决权；

 4、代为行使债权人的其他权利，代为履行债权人的其他义务。

 5、**\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理期限：

 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破产案终结之日止。

 委托人(债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017）中力禾破管字第1-5号

兹证明 先生（女士）在本公司任 职务，系本公司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证明单位：

 年 月 日